

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Pingt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2 年 12 月 7 日

發稿人：主任檢察官陳靜慧

聯絡電話：08-7535211

反賄選宣導第三波之三・警廣高雄分臺反賄選 屏檢檢察長陳盈錦反賄小學堂警廣空中播送

因應 113 年 1 月 13 日總統、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，屏東地檢署「反賄時代・屏安世代」反賄選宣導第三波，由本署陳盈錦檢察長於昨(6)日前往警廣高雄分臺接受主持人彭芃專訪，暢談大選前夕聽眾可能遇到的賄選態樣、如何檢舉賄選行為及鼓勵檢舉賄選獎金等議題。

陳檢察長就目前賄選行為態樣，例如傳統的提供現金、禮卷或提貨單、贈送農漁產品、招待旅遊或餐宴、贊助活動經費或摸彩品、甚至免除債務或介紹工作等，都有可能是賄選的行為，提醒空中聽眾就是否有不相當的對價、暗示或指定支持特定候選人及是否影響投票意願等供作參考。另外對於檢舉選舉賄盤，陳檢察長也呼籲聽眾，可以踴躍提出檢舉，今年新增檢舉選舉賄盤成案，視案件情形發給 5 萬元以上 500 萬元以下獎金。

陳檢察長表示，聽眾收到候選人或是其他人員提供現金及其他賄選物品，若有礙於情面收下、收下後後悔等情，建議將相關現金及賄選物品妥善收存後向地檢署、警察機關及調查站提出檢舉，法律上有規定 3 個月內自首，免除其刑，逾 3 個月減輕或免除其

刑，在偵查中或是審判中自白者，減輕其刑等，鼓勵聽眾發揮民主道德勇氣，也要珍惜手中神聖的一票。

陳檢察長最後提醒聽眾，法務部設立檢舉賄選專線 0800-024-099 撥通後按 4，提供聽眾最安全、最便捷的檢舉方式，地檢署有專人接聽電話，且對於檢舉人的身分絕對保密，期望聽眾善用此專線，共同用檢舉賄選杜絕選舉買票行為。



陳檢察長與警廣高雄分臺主持人彭芃專訪前合影



本署提供警廣聽眾反賄選CAII IN有獎問答獎品



檢察長與警廣高雄分臺臺長合影